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监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监事会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8年4月16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泽清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对董事会做出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议，形成监事会意见如下：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现有的内控制度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有效地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保证公司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信息的可靠、完整、及时。公司内部控制评价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真实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后能更加真实

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 2017 年度审计报告，依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七届董事会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监事会经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等，均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即将限制性股票 1,946,334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6.435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 12,524,659.3 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18 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